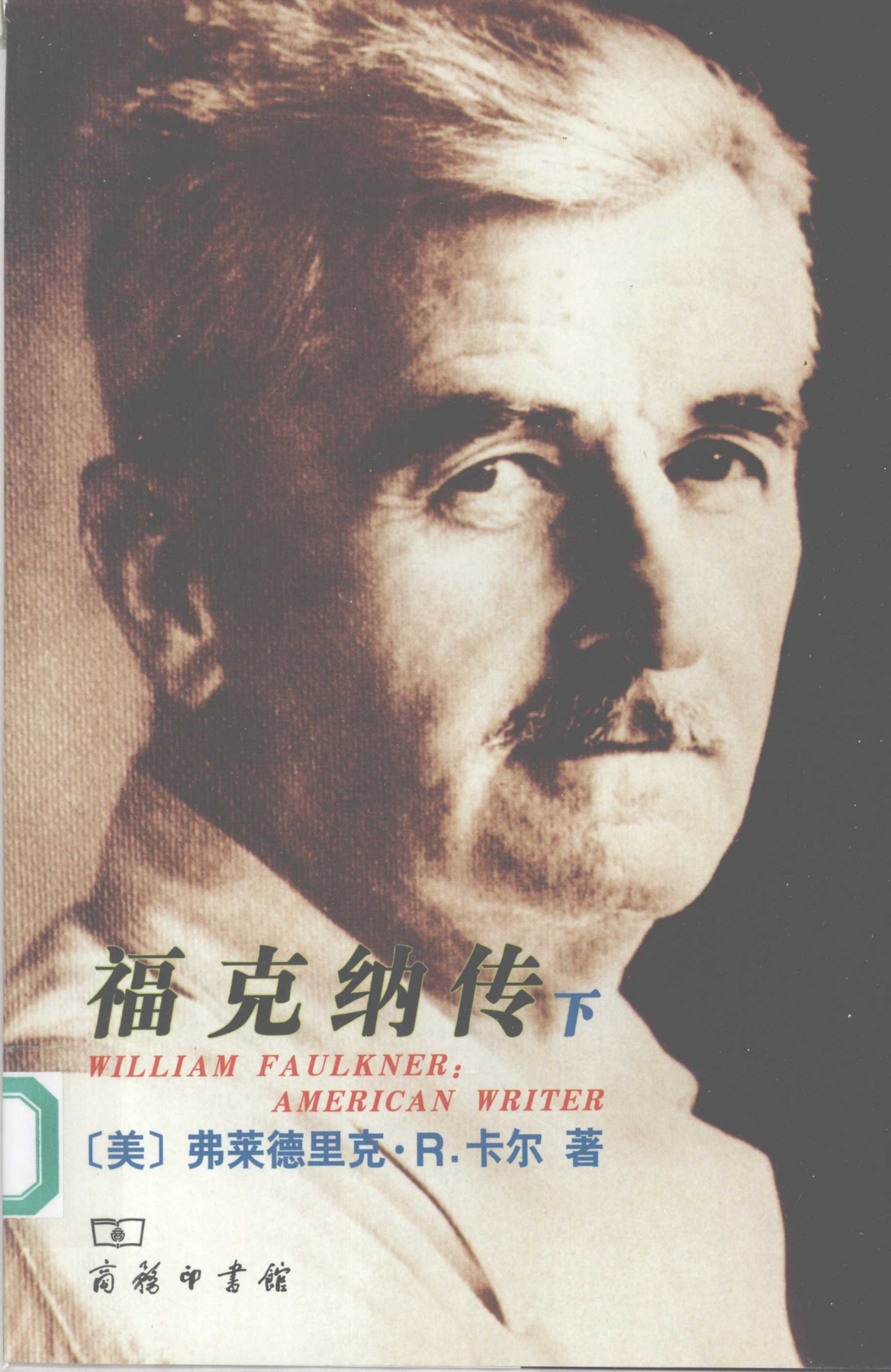


A sepia-toned portrait of William Faulkner, showing his face from the chest up. He has a mustache and is looking slightly to the right.

福克纳传_下

*WILLIAM FAULKNER:
AMERICAN WRITER*

〔美〕弗莱德里克·R.卡尔 著



商务印书馆

福 克 纳 传

(下 册)

〔美〕 弗莱德里克·R. 卡尔 著

陈永国 赵英男 王岩 译

商 務 印 書 館

2007 年 ·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福克纳传(上、下册)/(美)卡尔著;陈永国,赵英男,王岩译.
北京:商务印书馆,2007
ISBN 7-100-05126-6

I. 福… II. ①卡… ②陈… ③赵… ④王…
III. 福克纳, F. W. (1897~1962)—传记
IV. K837.125.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144952 号

所有权利保留。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

福 克 纳 传

(上、下册)

〔美〕弗莱德里克·R. 卡尔 著
陈永国 赵英男 王岩 译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 36 号 邮政编码 100710)
商 务 印 书 馆 发 行
北 京 龙 兴 印 刷 厂 印 刷
ISBN 7-100-05126-6/K·955

2007年8月第1版 开本 787×1092 1/16
2007年8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张 73 1/2

定价:103.00元

目 录

第四部 从战争到弘扬战争

第十七章 押沙龙之死	587
第十八章 痛苦折磨	640
第十九章 人到中年	679
第二十章 人到中年:战斗	720
第二十一章 人到中年:好莱坞之战	756
第二十二章 战后岁月	784

第五部 名誉、财富和恐惧

第二十三章 《袖珍》发表之后	821
第二十四章 获奖	847
第二十五章 获奖之后	889
第二十六章 铤而走险	924
第二十七章 年近花甲:微笑的老人	970
第二十八章 再造过去,重讲的故事	999

第六部 终点

第二十九章 安居“大宅”	1041
第三十章 走向永恒	1081
主要参考书目	1118
福克纳年谱	1123
注释	1132

第 四 部

从战争到弘扬战争

第十七章 押沙龙之死

537

1934年9月30日,迪安·福克纳与相识仅一年之久的路易斯·哈尔结了婚。婚姻是在这位年轻人的一次飞行观光中促成的,沃依·奥姆利时常伴他飞行。毫无疑问,迪安已有了一份职业,主要在孟斐斯为奥姆利工作。迪安不但有了职业,而且干得非常出色,比起长兄来说,他天生就是做飞行员的料。这兄弟俩似乎很亲近,迪安甚至在自己的姓上也加了一个“u”,以示对把他带入飞行业的人的尊敬。然而,他们两人只是表面上志同道合。迪安忙于结婚和飞行观光之时,福克纳则日积月累,《标塔》的写作已趋于就绪:他时常也留心报上关于迪安和飞行伙伴们的报道。

《标塔》在某种程度上是一次追忆,把福克纳带回到过去的岁月。福克纳在一次采访途中想买点洋艾酒,便走进了一家非法酒店,《蚊群》和“在小帆船上”中的人物皮特卖给了他一种所谓的洋艾酒。而调制这种酒的老妇人正是他早期作品中那些酒品走私犯的母亲。这里我们不仅看到了昔日新奥尔良的缩影,而且发现福克纳的整个文学创作已在头脑中堆积起来,件件素材并非依次出现而是相互交叠、彼此联系的。他做事一惯干净利落,不愿意浪费任何东西或放弃任何素材。

这个习惯也体现在对作品标题的选择上。第四、五部分的标题“明天”⁵³⁸取自《麦克白》,而且与《喧哗与骚动》来自同一段。莎剧中的那种情绪与《标塔》通篇表现的抑郁氛围及福克纳对于酝酿中的悲剧的严格对待非常相配。在第五幕中,麦克白说出了下面这段话时,他已超出了正常人的感情界限:“我简直已经忘记了恐惧的滋味。前一个夜晚里的哀叫可以把吓出一身冷汗,听着一段可怕的故事,我的头发会像有了生命似的竖起来。”^[1]他的下一段演说是如此著名以至于我们已淡忘了其悲观色彩,并

已逐渐成为语言的一部分,我们已忘却了它所意味的何等可怕的预言。“明天,明天,再一个明天,一天接着一天地蹶步前进,直到最后一秒钟的时间;我们所有的昨天,不过替傻子们照亮了到死亡的土壤中去的路。熄灭了吧,熄灭了吧,短促的烛光!人生不过是一个行走的影子,一个在舞台上指手画脚的拙劣的伶人,登场片刻,就在无声无息中悄然退下;它是一个愚人所讲的故事,充满着喧哗和骚动,却找不到一点意义。”(引文出自《莎士比亚全集》,朱生豪译。人民文学出版社,1992年,北京。)福克纳对此的理解已达到人类深渊之极致:失落、悲伤、个人悲剧、灾难以及人类感觉的深渊。

然而,《标塔》写作于福克纳一生中相对平静的时期,似乎与麦克白绝望的呼喊不相符合,而这种呼喊与康拉德笔下的库尔兹的“可怕,可怕”的呼喊却无二致。福克纳正以某种令人难以理解的方式进入阴暗的死谷;也许他的抑郁和悲观并非毫无目的,而是为再度写作《押沙龙,押沙龙!》准备条件。

1935年初,他有很多生意计划:一贯对金钱的需要,不惜以各种方式,包括通过借贷来弄钱。史密斯来到了花楸福邸,带了一些礼物还有校对好的校样与作者一起通读。他们还阅读了福克纳的新故事“金色大地”。史密斯走后,福克纳告诉戈尔德曼他觉得该使自己的投稿方向多样化,史密斯建议他向《大都会》投稿:“如此看来”,他写道,“我或者把稿子卖给《邮报》(500—700元至900元)。”他说给《大都会》打过电话,“我想试试,看结果如何。假如你把‘金色大地’收回了,交给史密斯,让他试试他的主意,只当这是个试验。如你所说,由于其堕落的格调,大概惟一会考虑买下它并能出个好价钱的就是《大都会》了。……我想看看如果卖给《邮报》会不会收入更多些。”事实上,“金色大地”没有卖给《大都会》而是登在了门肯的日报上。在同一封信中,福克纳还说“准备为《邮报》草拟另一套作品,并且马上开始”[2]。福克纳并没有实施这项计划,除非把“狮子”作为这个计划的一部分,就像《未被征服者》后来成了《去吧,摩西及其他故事》的一部分一样。(这是在他放弃了“其他故事”这部分并把各个相连部分改编成一部小说之前。)

“金色大地”永远不会获奖,甚至门肯买下了它都算是福克纳的幸运了; 539 后来,福克纳把它收入了《故事集》中。“金色大地”只是一篇二三流的颇具启示意义的故事,不仅揭示了好莱坞是一块金色的荒原,同时也隐晦显露出他自己的内心世界。主人公伊拉·埃翁是一个房地产商人,他的自我和个人需要毁掉了家庭。他酗酒,玩女人,妻子为此与他完全疏远。儿子是同性恋者,且令人讨厌;女儿为了继续电影生涯,性生活放荡不羁,时常被提上法庭受审。埃翁每天去看望老母,以此摆脱由他一手造成的家庭混乱。他母亲想叶落归根回到内布拉斯加州,但是埃翁不给她钱。当他逃到那位 40 岁的情妇怀中同时幻想着年轻女人的身体时,他的母亲却数着硬币,希望能攒够钱回到内布拉斯加那块冰冷的土地,能远离贝弗利山这片金色的荒原。

埃翁的一个手段是利用女儿的受审为自己做广告拉生意。他把她的丑闻“卖”给报纸,换得头版 30% 的版面刊登他的照片及一篇传奇似的文章证明他是埃翁房地产公司总裁,并登出公司地址。埃翁没有一点可取之处:他酗酒,通奸,利用别人的痛苦,奴役妻子和母亲,控制身边的人的生活。然而这个故事的最大弱点却在于主人公一直极其讨厌,缺乏一种使之悔过的力量以形成对比。在福克纳看来,贝弗利山——及类比之下的好莱坞——是极为腐败堕落的。

但是,如果我们把眼光从贝弗利山/好莱坞移到隐含在社会环境中的人类问题上,就大致可以看出福克纳自己的恐惧、焦虑和自我评价。这个故事充分地说明了他的自我憎恨。他剖析了自己在好莱坞的工作;进而衡量出每一项非创造性工作所暗示的腐败。他对于自己在好莱坞所扮演的角色的憎恨已超过了罪人为得救而寻求宽恕的程度;他努力摆脱步入死亡的感觉。好莱坞或贝弗利山是一片荒原,一座死亡城堡。

这个短暂易逝的地方与埃翁的出生地内布拉斯加相并置。在南加利福尼亚,太阳、光、热都是死亡的形式;相反,在内布拉斯加,严寒和冰雪却是生命的象征。所有的价值都基于似是而非的悖论,所有的生活都在谎言的边缘。埃翁在海滩上观察着年轻姑娘们晒成了古铜色而自己浑然不觉的身体,明白了这个世界是如何构成的。

540 (那些年轻的身体)就这样躺着,在他看来,她们如同走在世界的边缘,似乎只有她们居住在这个世界上,而48岁的他(福克纳要年轻十岁)是另一个种族中被遗忘的最后的幸存者,而这一类人正是地球上前所未有的一个种族的先辈:他们无论男女都没有年龄,都像神和女神一样美丽,都有着婴儿般的心灵。[3]

这是福克纳对自己去好莱坞工作的酷评,当想到自己——严重酗酒,抛弃妻女,步入中年却被年轻女子所吸引,并且很快就要开始与其中的一个女人通奸,还把自己严肃的作品以远远低于其价值的价格出卖——所有这一切都表明他正接近伊拉·埃翁——当想到这些时,他对自己的憎恨便泉涌般地倾泻出来。

这篇故事还稍稍触及到另一方面。故事中的母亲与莫德·福尔克奈(她来到加州后又渴望回牛津去)有些相似,埃翁的妻子痛苦而与他疏远(艾斯苔尔也是如此)——考虑到这些,我们必须正确评价埃翁对孩子们的极度仇视。这对年轻的子女使我们想到的不是吉尔,而是福克纳的继子女,马尔柯姆和维多利亚(楚楚)。他们尚未成年——1935年维多利亚16岁,11岁的马尔柯姆或麦克刚好年底就12岁了。埃翁对子女相当憎恨仇视,而孩子们由于父亲对他们的态度——给他们提供奢侈的生活,却不给他们任何道德上的引导,并且酗酒、工作、搞女人,与他们一直很疏远——也变得像魔鬼一样。

2月,从给史密斯和戈尔德曼的信中可以看出,福克纳满腹赚钱的计划和战略,他想赢得“两个月的时间(在不得不)再次为赚钱粗制滥造前,写他的小说。‘金色大地’可以暂缓燃眉之急,他希望戈尔德曼能以此骗上一千元钱……”[4]他强烈反对出版他于1920年写作的独幕剧《牵线木偶》的摹真本,怪兽出版社正有此意。他还拒绝写一篇关于密西西比河的非小说作品,虽然后来他写了一篇非常动人的密西西比故事。拒绝的理由是,他是一个小说家,“人是第一位的,其次才是地方”。他说写那样一篇作品就好像度假,而在度假期间“他是绝不会写作的”。他计划为《大都会》写一个“关于飞行的故事”,或者为《邮报》“吊挂点什么”。《名利场》写信请他写一篇“关于

私刑的文章”，但是他说“从没见过施私刑，所以无法描写”。二月的这些信件表明，如果他愿意，可以有十几条路赚得额外收入，但是得推迟小说的写作。尽管好莱坞使他偏离轨道，但那却是一个自治独立的时期；他离开家，做一些没有意义的工作，赚钱，再回家。而且，好莱坞使他脱离牛津和家庭，这正是他需要的。这几乎是一个完美的选择，然而，关于密西西比老人或私刑的投机写作并不能帮他解脱或逃避，一切还是老样子，只不过他的紧张压力稍有缓解罢了。

福尔克纳家族似乎在乔西身上哺育了另一位作家。乔西四处闲逛，无所事事，没有什么明确的生活目标。他也很能喝酒，正在赶超两个哥哥。他曾为七岁的儿子苏基写过一些故事，并且请莫德·福尔克奈帮忙让他从事写作的哥哥给自己一些指导使这些故事成型。直到1950年才找到出版商的故事集《苏基》并不是福克纳写作的那类作品。但是读过这些故事后，福克纳同意签上自己的名字——尽管经过反复思考后，他说这样做对乔西的生涯毫无好处。这些故事送到《邮报》后很快就以不宜出版之由退了回来；福克纳很气愤，又与戈尔德曼联系了一番。六年后，乔西的第一部小说《工作中的人们》出版了。

在写给戈尔德曼的一封解释信中（3月9日），福克纳区分了代理人该处理的事（故事及“杂志事务”），及他和史密斯该处理的事（小说和电影版权），并提到“正在写另一部小说”[5]。显然，这不是什么“另一部小说”，而就是《押沙龙，押沙龙！》。因为仅在三周之后，他便在终稿首页签下了日期（3月30日），并把稿子一章一章地寄给史密斯。很可能在他心里“狮子”的构思正是另一部小说——也就是后来的《去吧，摩西》的开始。上个月，史密斯和哈厄斯给福克纳的《押沙龙，押沙龙！》预付了2000元。现在看来，这笔钱少得可怜，可是在1935年却是笔不小的数目。

福克纳还告诉戈尔德曼他对史密斯很不满意。“……我确实相信如果用其他人，会赚到更多的钱。即是说，我不完全满意他的工作。当然，这绝对对是私房话。秋天我要去东部好好休养一下。”他说要想办法谋到其他出价，然后看看史密斯能否赶上他。当然，这么做之前，他会告诉史密斯。“……我不能也不愿这样继续下去了。我相信，我有很多相当好的文学创

意,值得让我免受资产阶级物欲的阻碍和压迫,也不必每隔两年就不得不放弃写作去搞电影。”又说:“电影的问题不在于我在那上面浪费了很多时间,而是我需要很长时间从中恢复和重新安顿下来。我现在 37 岁了,当然不像从前那样容易适应环境,不受外界干扰了。”[6]

尽管史密斯非常忠诚,福克纳还是想换一个出版商。他这样想并非忘恩负义,而是为了生存。文学领域中到处是由于市场因素被出版商抛弃的严肃作家。作为一名超极天才,福克纳却是一件可承兑的商品,因为他很有声望,将来可以用作两面赌注。史密斯和塞尔夫都承认他就是文学本身。其他未如此深孚众望的作家都被抛弃了;出版商有时十分残酷无情,就如同体育队淘汰或出卖开始衰老的运动员一样。有一些编辑,如查尔斯·斯科里布纳之子麦克韦尔·珀金斯,得到了作家的极度忠诚;但是在大多数情况
542 下,编辑们总是改变态度,一个作家开始时为一位编辑写一本书,可是在这本书出版前,可能又有两三个编辑出现。在这种情况下,忠诚就是莽撞了。当时,福克纳既没有抛弃史密斯,也没有忘恩负义;他只是玩了一个出版游戏,而且很高尚,事前就告诉了史密斯。

在大萧条时期,福克纳的财政需求可谓巨大。如四月写给戈尔德曼的信中所说,他需要 1 万元来支付借款、保险金、各种账单,以求心灵的平静。他没有提到有机会买更多的土地,即花楸福邸外的贝莱森林。如果他不能买下这块地——首付 500 元现金,及总额的 5% 的另外 1000 元,以后每年付 100 元,再加上利息——那么花楸福邸边上就会有許多猎人,野餐者和路人。他发现自己处在困境之中,因为他在花楸福邸的惟一目的就是为了不受干扰。

3 月至 4 月间,几个短篇故事相继问世:“狮子”、“悉听君便”和“威利叔叔”。几部旧作也已脱手,他最早开始写作的“月光”和只出现在《故事集》中的“胸针”。如他在四月(前后)告诉戈尔德曼的那样:他“现在每周写两篇故事。不知能坚持多久。现在已写了六七篇了”。然而,这样做并没能减轻他的经济压力。七月后期,他通知代理人,他将不得不卖掉手稿,否则就会破产,并会失去家产和保险。局势越来越明显,甚至在春季,在他希望这些故事能暂救一时时,惟一能救他的只有那块腐败的金色荒原。总共付给他

8000 元,几乎正好是他需要渡过难关的总额。

“狮子”,即《去吧,摩西》中“熊”的前身,可能是福克纳世界中距“金色大地”最远的另一端。这两个故事互相对立,互相否定。但是,把“狮子”理解为福克纳理想世界的写照,把“金色大地”看作是对地狱的揭露却是错误的。“狮子”及所有类似的故事确实体现了福克纳的一种确认;但“金色大地”尽管是一场噩梦,也体现了某种东西:他在故事中谴责的资产阶级获取财产和商品的方式也是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一部分。一方面,“狮子”展现了一个小男孩和一个小伙子(16岁)的幻想,这个幻想的世界就像詹姆斯·费尼莫·库珀描写的世界及福克纳早年携枪游荡的树林一样。这个世界虽然不舒服,满是灰尘和异味,食物也很难吃,却是一个伊甸园般的世界——尚未被人类践踏的乐园,是上帝或大自然最初为人类构想的世界的一部分。但这只是一个幻想,一个幽灵——人一旦长大,它就会作为现实而消失;但是现实,或者被认为是现实的东西,会触成一种成人的幻想,使之复燃。而与此相对的是“金色大地”中所有文明的行为——诽谤、中伤,而现实正存在于此,虽稍有夸张,却正是人类可厌的未来。福克纳害怕极端、骚动、个人混乱,尽管狂欢时还会对那个疯狂的世界表示敬意。然而,正是由于通过自身深刻地了解了那个世界,至少那个世界的潜在性,他才能在加州故事中写出如此深刻的自我憎恨。

“狮子”描写了福克纳时常会写到的传统的狩猎世界。它本身就是一部⁵⁴³佳作,修订为“熊”后,更成了经典之作。这部作品中强调了两股力量,一部分来自猛犬“狮子”,一部分来自奇克索人布恩·霍根贝克。二者都很强大,都有一双深邃的眼睛,他们的眼睛只是视觉工具,既不慷慨,也不吝啬;二者都在时间中活动,好像时间并不比空气更有意义。故事着重讲述了一个16岁的男孩如何在猎鹿营中长大,对关于那只逃脱了几代猎人捕杀名叫“老本”的熊的故事的反应。有一天,西班牙少校把部下赶出猎营地,要设陷阱捕老本。他对这些人的反应就是福克纳所描述的。

处于这个“认识”情节中心的是布恩和狮子,二者都是“不可及的”。他们的外貌描写体现了这一点。他们进入了一个自己营造的世界,在那里,人和动物处于彼此都准备为对方献身的一种亲缘关系之中。狮子的目的是在

猎手们射击老本时把它逼入绝境,而布恩的作用是保护狮子在完成任务时不被杀死。布恩是福克纳塑造的半人半兽似的巨人,他的脸却只有一只胡桃大小:“……就像一只比篮球小一些的胡桃,由机械师在上面凿出了人的五官,再涂上油彩,几乎都是红色的。”[7]一部分红色来自印第安血统,但大部分来自威士忌酒和粗犷的户外生活。除了对西班牙少校的忠诚,他的性格无法揣摸。狮子也同样无法揣摸,这头巨大的猛犬不属于任何人。“狮子很像阿兹台克或波利尼亚部落的酋长,它不是人类,但既比人类多点什么又少点什么。”这条狗是一个纯粹的猎手,在福克纳笔下,它成了一个非人非兽的形象。从形而上学的观点来看,整个故事与狩猎类似。老本是一只传说中的熊,布恩是一个深不可测的人,狮子是一只专为狩猎而生的狗,猎营里的人是一群不能自拔的猎手。当他们全副武装等待老本,或在林中寻找它时,他们达到了狮子代表的那种境界:“一种无法衡量的能力,不仅包括勇气、技巧和追杀的愿望,还包括耐力,宁愿无休止地忍耐下去的耐力。”

男孩得到了一套制服,一枝枪。“我能闻到这里散发着一股寂寞、孤独的气息。人类只是经过这里,对它毫无改动,没有留下一个斧头或犁杖的痕迹。它看上去就和第一个印第安人蹑手蹑脚地走来,四处张望,搭箭在弦时一模一样。”这个时空似乎与过去(那个)时空连在了一起——那个伊甸园时代,那个耶稣显灵的时刻。一个男孩在这种环境中长大,他的经历是一种觉醒,明白了世界因其从前模样而成了可能的模样。那一时刻停顿了,成了整整一生的经历。浪漫的福克纳已超过了“猎熊”的故事,树林是一篇趣味故事的背景。打猎成了一种富有神秘色彩的构成性经历。布恩把刀子深深刺进老本的胸中,自己也身负重伤。狮子也受重伤,肠子露了出来。受了重伤的布恩不让别人护理自己,却先设法救活狮子,而那只狗却静静地,毫无怨言地死去了。

第二年夏天,男孩回来了,可是一切都改变了。“树林被改变了,与从前不同了”,当认为这只是季节变化时,他发现自己错了:“……它永远不会像我所记忆的,像我们当中任何人所记忆的那个样子。”[8]现在他明白了为什么西班牙少校再不回来了。过去的经历很奇特,正如西班牙少校所知的那

样,既然没人能重温那种感觉,那么任何其他事物就都没有意义了。这一点,男孩也必须明白。最后的场面是布恩把他的枪砸成了碎片,表情狂乱,无法控制的愤怒似乎袭遍了全身。在这个故事中,福克纳深刻展示了自己对于森林,在斯通将军猎营中的游猎,以及重新创作传奇故事的感受。这个传奇故事中的老本是一只爪上少了三个趾头、身上挨过十几颗子弹、永远不会被打死的熊。它正是森林精神的化身,这个被追杀的猎物永远不会被逼入绝境,也不会被杀死;而狮子代表完美的猎手,比人类更了不起,也许只有布恩才能接近它。

在这篇故事中,“文明”并不像在《标塔》中那样含义模糊。在《标塔》中,福克纳展示了若干模糊概念;但在“狮子”中,林中的永恒时刻显示了人类探求的最高成就。福克纳当然明白这一切是多么短暂;但是这样的经历只要有一次就可以作为衡量余生的尺度了。于是,“打猎”就像艺术家创造性的揭示一样,使所有事物都彼此连贯,富有了意义。在这种深远的境界里,艺术家找到了锻造自己工具的方法。

“狮子”使人想起创作最佳期的海明威,在早期那些“纯”故事中,一切都在某一原始时刻加以阐明。但是,这一时期福克纳所写的其他作品——“悉听君便”、“威利叔叔”和“胸针”——都是些短工之作,其中缺乏使“狮子”如此紧张,如此引人入胜的“自我”介入。

继另一个短篇故事之后,福克纳写了平庸无奇的“威利叔叔”。很幸运,这个故事被《美国信使》(十月版)买下了。福克纳又一次试图以幽默的笔调描写了一个无所事事,却又十分讨人喜欢的14岁的威利叔叔。与“悉听君便”一样,这个故事也可说是“乡下玉米”,还不如荒诞不经的故事有趣,那种故事至少还很简明,紧凑。就好像福克纳已算好了读者需要20页的作品似的,他写成了“威利叔叔”。故事立意是健康的:讲述一个男孩受了一个长者的影响。那人自愿生活在居民区之外,最初注射了40年兴奋剂,而后又开始酗酒,最后他弄到了一架飞机,宁肯机毁人亡也不与社会、宗教标准苟和。

对福克纳来说,这些短篇故事就是思乡的旅行。他如此迅速地写作以⁵⁴⁵增加收入,创作素材几乎用尽了。故事中的想像成分很少,无创造力,情节零乱无序。除了“狮子”外,其他作品都不严密,没有一点儿小说的感觉,让

人觉得只是一个职业作家不得不写罢了。

这一时期的另一篇故事“月光”，可能源自福克纳最早期——1919—1920年间——的短篇小说创作。这个故事曾几经改写，后来福克纳把它寄给戈尔德曼，希望能卖给《邮报》或《斯克里布纳氏》。尽管遭到退稿后，福克纳至少又重写了两遍，这个故事还是毫无价值，只是福克纳极度缺钱的明显表示而已。这个故事一直没有发表，甚至没有收入《故事集》中，然而，它很符合1935年福克纳创作的总模式，因为它的主题也是逃避——迫切渴望逃离世俗羁绊，重返青春，以及对资产阶级生活方式的公然反抗。

这一时期的另一部作品是《逛马》。《邮报》退稿后《斯克里布纳氏》买了下来。这个故事有一段漫长而复杂的历史，因为它经历了几个发展过程。弗吉尼亚大学收藏的一份打印稿表明原作远比最终发表在《斯克里布纳氏》的复杂。后来，为收入《村子》（第一册第二章第二节），在《斯克里布纳氏》版本基础上又改动了一番。这三个版本的主要不同点在于故事的讲述者。打字稿是一个有意讲述的故事，发表在《斯克里布纳氏》上就不同了，而收入《村子》时，福克纳又改变了人物的名字，使之与斯诺普斯三部曲配套成龙。

[9]《斯克里布纳氏》版本的中心是传说中派特·斯坦帕尔非凡的经商能力及苏拉特如何上当受骗。这里的苏拉特是《村子》中拉特立夫的祖父。这个故事是由一个不具名的人讲述的，他一定是从当时 12 岁的小苏拉特那里听来的，他的父亲正和派特·斯坦帕尔做生意。总体说来，这个故事是个“南方乡下”货，有些荒诞不经，乡下喜剧的特点，既描写了城市居民的小聪明，也描写了男人们的莽撞。

《标塔》发表前夕(3月25日),福克纳发现自己的重心不稳。他一直苦苦寻找出路解决经济问题,但是显然失败了,因为他写出的一系列短篇都是二流作品。他开始酗酒,这使母亲很担心,因为一次长期酗酒就意味着他将无法工作,需要很长时间恢复。然而很明显,他酗酒只是一系列行动的一部分,也是出于我们前述的关系对周期性退稿的逃避动机。他的事业就要达到顶峰了,他在写作中得到了满足,也需要把注意力从那些看似不可解决的问题上转移一下。于是,他突然停止写作,来一阵长期的闹饮。

显然,这一切烦恼并没阻碍他去飞行,尽管没有证据表明他大喝特喝后

是否飞行过。迪安·福尔克奈和奥姆利还在孟斐斯一带做飞行观光,某些评论家还记得他们的存在,于是又开始对他们评头论足。大部分南方评论对这部小说表示反感,约翰·克洛·兰塞姆预言:“福克纳已江郎才尽了”——这正是福克纳创作《押沙龙,押沙龙》前夕,之后,他又创作了《野棕榈》和《去吧,摩西》。而海明威——对福克纳一贯宽容的读者——在6月份的《乡绅》上对《标塔》大加颂扬。地方权威穆恩·马伦,一个经常暗中破坏福克纳在牛津的声誉的人——则故作随便地承认自己读不懂福克纳的新作,丝毫不能加强他的文学身份。〔10〕

但是,当福克纳开始写作、重写、最后完成《押沙龙,押沙龙》时,桌上的《标塔》,各界评论,甚至飞行和飞行观光都成了次要问题了。3月30日,他在堆在面前的手稿上写下了作品的名字。书名来自《撒母耳记·下》,他说:“我一想到一个男人渴望得到儿子,却被儿子毁掉了,就想到了这个名字。”〔11〕《押沙龙,押沙龙》的诸多问题——也许正是他频频将之搁置一旁的原

因——在于讲述方法。他必须找到一种方法传达关于萨德本及其事业的信息,这不仅是一种讲述,而且又是故事本身。福克纳想把讲述方法、传达的行为都融于讲述本身,这样小说就变得十分紧密而复杂。尽管没有运用乔伊斯的内心独白,其目的都是相同的:使独白或讲述与讲述的内容浑然一体。小说开篇写到昆丁收到一封康普生先生的来信,信中写到了罗莎·柯尔德菲尔德临终的日子;这封信寄到了马萨诸塞的剑桥,昆丁与一个加拿大人史列夫在此同宿。但是福克纳发觉这封信使故事陷入某个内部情节之中,缺乏任何相应的环境,他必须先确立一些条件,这样昆丁才能把故事讲给史列夫:“史列夫是评论员,他把整个故事与现实联系起来。如果昆丁独自讲述,那么故事就完全失真了。必须想办法使它听起来真实可信,否则便会坠入五里雾中。”

密西西比大学的约翰·戴维斯·威廉姆斯图书馆保留着来自花楸福邸的这部小说的草稿提纲。提纲很简单,但显然提供了所需的基本方向。在一次评述史列夫的讲演中,福克纳谈到他把这份草稿扔到了一边,因为觉得对它“没有足够的热情,也不能充分投入”。但是,再度拿起它时,“我几乎全部重写了。我认为以前写的只是些不成熟的碎片,无法连成一体。所以我记得我又拿起这些东西时就重写了。”简略的提纲很有用处,它能清楚地表